

## 基隆市立過港幼兒園 110 年度特教學生助理人員（第 2 期）甄選簡章

一、依據：本府110年6月24日基府教前參字第1100229759號函暨基隆市110年度教師助理員及特教學生助理人員支援服務實施計畫辦理。

二、甄選公告日期：110年9月7日。

三、報名：

(一)日期、時間：110年9月13日上午9:00-12:00(詳如表一)。

(二)方式：依現場親自報名，否則不予受理(請配戴口罩及遵守防疫規範)。

(三)報名費：免收報名費。

(四)報名地點：

1. 基隆市暖暖區過港路56號。

2. 洽詢單位：基隆市立過港幼兒園，電話：02-24581815#50。

四、甄選日期：110年9月13日下午13:30起(詳如表一)。

五、甄選名額及相關事項：

(一)甄選名額、僱用期間及工作時數：

1. 甄選特教助理員1名。

2. 僱用期間：依實際到職日~111年1月20日。

3. 工作時數：每日約7小時。

(二)工作內容：在教師督導下，提供特教學生在校之生活自理、上下學及其他校園生活等支持性服務。

(三)工作薪資：每小時基本工資160元計算，每日最多以8小時計。(依勞動部109.9.7勞動條2字第1090077231號函示調整每小時基本工資)，每年分2期核定。

(四)僱用契約依基隆市政府相關規定辦理。

六、應徵資格：

(一)具高級中等以上學校畢業或同等學力資格，或符合身心障礙者服務人員資格訓練及管理辦法所定之人員。

(二)未犯有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班班級及專責單位設置與人員進用辦法」第9條各款不得進用之規定者。

(三)具基礎電腦文書作業能力(WORD、EXCEL、POWERPOINT)、網路應用及公文作業系統等操作。

七、應繳證件：請攜帶下列證件正本及影本各一份：(正本驗後發還)

(一)報名表及同意書(如附件二之一、二之二)。可至基隆市特殊教育資源中心網頁自行下載使用。

(二)國民身份證(正、反面請以A4影印)。

(三)最高學歷畢業證書。

(四)男性應役畢，並請附退伍令或免役證明文件。

(五)相關資經歷證明。

八、甄選方式：口試

(一)資經歷審查：不計分，但列入重要參考。

(二)口試：時間每人15分鐘(包含自我介紹3分鐘)。

(三)口試評分標準如下：

- |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
| 1. 表達能力10%      | 2. 儀表態度10%       |
| 3. 偶突發事件處理能力30% | 4. 相關工作經驗20%     |
| 5. 對擔任工作之認知20%  | 6. 其他（臨場機智反應）10% |

九、錄取公告：

- (一)甄試當日16時前公告錄取結果於需求學校公布欄及特教資源中心網站。錄取人員應於錄取公告所訂時間，攜帶身分證、郵局存摺正本及印章至本園完成簽約手續，逾時視為棄權，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。
- (二)若該梯次尚有缺額，則依本甄選簡章第十項（二）辦理。

十、附則：

- (一)經繳驗之各種證明文件，如有不實者，除取消其甄試資格外，如涉及刑責，由應徵者自行負責。
- (二)如遇天然災害或不可抗拒之因素，而致上述日程需作變更時，悉公布於需求學校網站及特教資源中心網站，不另通知。
- (三)因疫情關係，而致上述日程需作變更時，悉公布於教育處網站及特教資源中心網站。
- (四)本公告如有未盡事宜，均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，並得由基隆市立過港幼兒園補充修正之。

※ 表一

	第一梯次	第二梯次	第三梯次
甄選張貼公告日期	9月7日	9月7日	9月7日
報名日期、時間、地點	9月13日 上午9:00-12:00 於過港幼兒園	9月14日 上午9:00-12:00 於過港幼兒園	9月15日 上午9:00-12:00 於過港幼兒園
甄選日期、時間、地點	9月13日 上午13:30開始 於過港幼兒園	9月14日 上午13:30開始 於過港幼兒園	9月15日 上午13:30開始 於過港幼兒園

※ 表二

編號	需求學校	甄選人數	工作時數	僱用期間	說明	備註
1	過港幼兒園	1	每日7小時	依實際到職日 ~111.1.20		